

臺北市政府教育局 函

地址：110204臺北市信義區市府路1號
承辦人：吳靜怡
電話：02-27208889轉6370
電子信箱：qb3602@gov.taipei

受文者：臺北市立大同高級中學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14年7月24日
發文字號：北市教國字第1143083652號
速別：普通件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附件：第二階段增能研習簡章1份 (38517422_1143083652_1_ATTACHMENT1.pdf)

主旨：檢送國家教育研究院辦理「原住民族文化資產教師培育暨課程推廣計畫－文化資產探究與實作教師培力工作坊」第二階段研習簡章1份，請貴校轉知並鼓勵教師踴躍報名參加，並惠允公（差）假登記，請查照。

說明：

- 一、依據國家教育研究院114年7月22日教研原字第1142500873號函辦理。
- 二、為推廣「文化資產教育」的重要性，邀請對此議題有興趣的現職教師前來參與，透過課程的引導，讓教師能夠充分掌握如何將觀念融入到各科教學中，並讓教師能夠帶著對文化資產保存的敏感度，推廣後續的原住民族重要歷史事件的相關走讀課程，爰辦理旨揭活動。
- 三、旨揭研習規劃如下：
 - (一)時間：114年9月18日（星期四）。
 - (二)地點：漫思匯所 Mansihuisuo Studio多功能教室（臺中市烏日區大同九街73號5樓）。
- 四、參加對象：國中、國小、高中之現職教師或區域內國教輔

大同高中 1140724



MYAA1146008769

導團教師、學科中心成員、縣市原住民族教育資源中心教師，以及對文化資產教育議題關心的教師共30人。活動報名與相關資訊：

(一)報名方式：採網路報名，自即日起至114年8月22日（星期五）下午5時止。

(二)報名網址：<https://forms.gle/YHQvfm4QCvEEBExE9>

(三)活動通知：為響應無紙化政策，本次研習之行前活動通知將於9月5日（星期五）前以E-mail寄送。

(四)粉絲專頁：<https://reurl.cc/Rk0lex>

五、其他事項：

(一)主辦單位保有最終修改、變更及取消本研習之權利。

(二)若因故無法參與研習，請務必提前告知。

(三)若有研習相關問題，請洽本案承辦人員：李先生：02-77407118或吳小姐：02-77407117。

正本：臺北市政府教育局所屬公私立各級學校（含附設國立中小學）

副本：臺北市南港區東新國民小學（含附件）

